

附件 2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制度（征求意见稿）》修订对照表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一、总说明	<p>第（四）条</p> <p>本制度的申报主体为中国境内金融机构、境外金融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主报告分支机构、境内登记结算类机构或资金监控机构、银行卡组织、境外上市的境内非金融企业、持有境外股权的指定申报主体（含个人和机构）以及境内重点非金融企业等其他指定申报主体。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为本制度附录“（二）金融业代码表”所列金融业务的境内法人和非法人实体。</p>	调整补充申报主体的解释说明。
	<p>第（七）条</p> <p>为避免数据重复或遗漏，各申报主体在报送以自身名义、代理客户、作为资产管理人或托管人发生或掌握的国际收支交易流量和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存量时，原则上应 按照以下顺序确定申报范围：一是通过境内登记结算类机构、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黄金交易所或上海国际黄金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进行跨境投资业务登记、清算、过户的相关业务由境内登记结算类机构、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国际黄金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负责集中申报，外汇局另有特定要求的情况除外。</p>	补充申报主体的申报义务次序。
	<p>第（十）条</p> <p>国家外汇管理局负责对在京全国性中资银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国际黄金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银行卡组织、丝路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和丝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的数据进行核查，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支机构负责对辖内其他申报主体报送的数据进行核查。</p>	将“上海国际黄金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纳入国家外汇管理局负责数据核查的主体，调整申报主体的名称；明确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支机构的核查分工。
二、报表目录	<p>A01-1 表 /A01-2 表统计 内容</p> <p>申报主体跨境直接持有或通过境外 SPV、壳机构持有表决权在 10%及以上的中国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合营）机构的情况。</p>	调整报表统计内容的解释说明。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B02 表统计范围(填报主体)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境内金融机构和境外金融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主报告分机构，包括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和其他从事金融业务的机构；境内非金融企业及其他指定主体。	新增报表填报主体。
	B04 表统计内容	调整报表填报的判断标准：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非上市股份、境外发行的上市股份或基金份额，且持有 表决权比例 在 10% 以下。	调整报表统计内容。
	B03 表/B06 表/H01 表统计内容	将 存托凭证 业务纳入统计范围。	调整报表统计内容。
	D03 表统计内容	本机构持有 境外非关联实体的 10% 以下表决权 和 国际组织 的不可流通股权。	调整报表统计内容的解释说明。
三、调查表式	Z01 表	增加指标：增加 Z0104CODE（SWIFT 代码）、Z0113（牵头部门）。	与现有采集规范相一致。
	A01 表	增加指标：A0142 [申报主体持有该 SPV 或壳机构的股权比例（%）]、A0143（境外被投资机构是否为上市企业）；调整 A0116 指标名称为：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新增数据项，调整指标名称。
	A02 表	调整 A0205 指标名称为：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调整指标名称。
	B02 表	增加 3 项指标：B0201TYPE（业务类型）、B0214AMT（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和 B0221（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新增数据项。
	B03 表/B06 表	增加 2 项指标：B0312AMT/ B0613AMT（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和 B0319/ B0620（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新增数据项。
	B05 表	增加指标：B0518（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新增数据项。
	D02 表	增加 4 项指标：D0201TYPE（贷款类别）、D0221（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D0222（对方担保人所属国家/地区）和 D0223（对方担保人所属部门）。	新增数据项。
	D04/D08 表	增加指标：D0401TYPE/D0801TYPE（业务类型）。	新增数据项。
	E01 表	增加指标：E0101CUR 原始币种。	新增数据项。
E02 表	新增境外建设统计表。	新增统计报表。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E03 表	新增运输收入统计表。	新增统计报表。
	G03 表	新增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境内收支情况表。	新增统计报表。
	H01 表	H01 表名称修改为：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 等）；增加 3 项指标：H0109CODE（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别）、H0116AMT（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和 H0126（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新增数据项，调整报表名称以与现在的统计范围一致。
	H02 表	H02 表名称修改为：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 等）增加 2 项指标：H0217AMT（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和 H0226（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调整报表名称，新增数据项。
四、主要指标解释	（一）申报主体基本信息 2. 相关填报说明	申报主体代码：对于金融机构，填报申报主体的 12 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对于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的机构，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 9-17 位（9 位）或特殊机构代码（9 位）。对于个人，填报外汇局签发的 10 位唯一一个人身份代码。申报主体在报送全部报表时应使用同一申报主体代码。	调整申报主体代码的填报说明。
	Z0102	调整证照类别代码为①申报主体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 9-17 位）；②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③个人身份代码；④护照；⑤永久居留证；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⑨其他。	调整证照类别代码。
	Z0106	请参照数据采集规范最新版本中的相关代码表，填报本机构所属的经济类型。如为个人，则选择“个人”（999）。该项目应具体填报为子类代码，而非大类代码。如某申报主体为港澳台全资企业，经济类型应填报“230 港澳台独资”，而非“200 港澳台投资”。	补充经济类型的填报说明。
	Z0112	修改 LEI 码的解释：指申报主体向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或其他国家监管机构申领的，由 20 位数字和字母组成的，可以用于标识与国际金融交易相关联的法人机构的唯一编码。	补充 LEI 编码的填报说明。
	Z0301	包括直接投资框架内，每一层投资者名称。其中，上 N 级投资者名称指截至本统计期末，持有本申报主体 10% 及以上表决权的投资者、持有该投资者 10% 及以上表决权的再上一级投资者，并一直向上追溯的各级投资者的名称；下 N 级投资者名称指申报主体直接持有 10% 及以上表决权的被投资机构，以及该被投资机构直接持有 10% 及以上表决权的再下一级被投资机构，并一直向下追溯的各级被投资机构的名称。	补充投资者名称的填报说明。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称。应填写上述投资者的中文名称或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如直接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 50%以上的表决权，投资者名称应包括英文名称。	
(二) 直接投资统计内容	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 申报主体跨境直接持有或通过境外 SPV、壳机构持有一机构表决权≥10%的 ，包括跨境拨付给另一经济体分支机构的营运资金和在另一经济体的子机构、联营机构和合营机构的股份（不包括非参与性优先股，这部分优先股被视为债券）。	调整直接投资统计内容的解释说明。
A01 表统计内容	包括：1.本统计期初或期末，申报主体持有非居民机构的普通股、有表决权的股份，且直接（或通过 SPV、壳机构）持有表决权≥10%。 2.本统计期初或期末，申报主体持有境外发行的基金，且直接或通过境外 SPV、壳机构持有基金份额/单位的比例≥10%。 3.被投资非居民机构一般应为有实际经营的机构，而非境外特殊目的实体（SPV）或壳机构。 如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实体（SPV）或壳机构持有境外实体的表决权<10%，则被投资非居民机构应填报该特殊目的实体（SPV）或壳机构的信息。 4.上一统计期末，申报主体持有境外机构的表决权或境外发行的基金份额/单位比例≥10%，本统计期末，申报主体因撤资导致持有境外机构的表决权或境外发行的基金份额/单位比例<10%，需报送本期撤资情况和本统计期末的存量情况。	调整 A01 表统计内容的解释说明。
A0123/A0124	增加指标的填报说明： 指当月数，而非累计数。	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A0126/A0127/ A0128/A0215/ A0216/A0217	增加对“对所在国/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年末从业人数（人）”和“其中：中方雇员数（人）”指标的填报说明： 非 12 月报告期，此项为空。	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A02 表统计内容	包括：1.本统计期初或期末，非居民在境内设立的分机构、子机构和联营或合营机构与境外投资者的股权投资往来。 2.本统计期初或期末，非居民持有境内机构的表决权≥10%。 3.本统计期初或期末，非居民持有境内机构境内发行的基金份额/单位比例≥10%。 4.上一统计期末，非居民持有境内机构表决权或境内发行的基金份额/单位比例≥10%，本统计期末，非居民因撤资导致持有境内机构的表决权或境内发行的基金份	补充 A02 表统计内容的解释说明。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额/单位比例 < 10%，需报送本期撤资情况和本统计期末的存量情况。	
A0201	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请按照申报主体（被投资机构）合并财务报表的记账本位币填列。该记账币种适用于从 A0202-A0215 各项。	为便于申报主体申报，删除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说法。
A0223/A0224	调整指标名称： 境外投资者 最终控制方全称、 境外投资者 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境外投资者 最终控制方全称指标解释：对 该境外投资者 具有最终控制权（通过控制权逐级传递）的母机构或个人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	调整指标名称和解释。
3.直接投资统计的相关概念	增加特殊目的实体（SPV）的解释： 指为了获得东道国经济体的特定优势（如可降低税收负担，获取特定金融市场准入，隔离金融风险，保护财产的机密性，进行复杂金融服务等）而设立的法人实体，一般在东道国经济体中没有或几乎没有实体形式存在、雇员或实际生产活动。该 SPV 机构一般由东道国经济体的非居民机构或个人控制。	补充统计概念的解释。
4.相关举例	增加图 3 A01 表填报信息举例。	为便于申报主体理解，增加填报说明举例。
(三) 证券投资统计内容	包括股本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单位以及债务证券的国际收支交易和头寸情况。但不包括本统计期初或期末，境内投资者直接 或间接 持有境外非居民发行的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且表决权达到或超过 10% 的，以及非居民直接 或间接 持有境内机构的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且表决权达到或超过 10% 的。	调整证券投资统计内容的解释说明。
B01 表统计内容	删除填报内容“境内机构或个人持有非居民在境外发行的股本证券或基金份额/单位，本统计期初或期末直接持有表决权不足 10%，但直接以及通过其他主体间接持有表决权合计达到 10% 及以上的。”	将该部分填报内容调整至 A01 表报送。
B0212/B0218/ B0509/B0515/ H0114/H0120/ H0215/ H0221	补充债券市场价值应为“全价”（dirty price）的说明。	补充指标解释。
B0220/H0122/ H0223	补充本月利息收入 指当月数，非累计数 的说明。	为便于申报主体理解，补充指标解释。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B0303/B0604	投资工具类型包括①上市普通股；②投资基金份额/单位；③债券；④非上市普通股；⑤参与性优先股；⑥非参与性优先股；⑦存托凭证。	新增⑦存托凭证。
B0314/C0114/ B0615/H0118/ H0219	指标名称调整为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并补充指标解释。	调整要素名称，补充指标解释。
B04 表统计内容	调整报表填报的判断标准：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非上市股份、境外发行的上市股份或基金份额，且持有 表决权 在 10%以下；补充非上市股份和基金份额的说明，非上市股份含股权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等；补充金融市场清算机构清算或过户的申报主体说明。	调整补充报表统计内容。
B0401CODE	包括：①基金互认；② 上市股权或投资基金份额 ；③ 非上市股权或投资基金份额 ；⑨其他。	新增②上市股权或投资基金份额；③非上市股权或投资基金份额。
B0402	补充应优先填写 国际证券代码(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Identification Number,简称 ISIN 码) 的填报说明。	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B0413/ B0513	调整要素名称：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调整要素名称，指标含义不变。
B0601CODE	指标名称调整为：B0601TYPE。业务类型包括①QFII；②RQFII；③沪港通；④深港通；⑤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⑥债券通；⑦ 沪伦通 ；⑨其他。	调整要素名称，与现有数据采集规范相一致；新增⑦沪伦通。
C01 表例 2	调整例 2 内容。	调整举例内容，与业务指引相一致。
D0101 业务类别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1.存款-存放境外同业；2.账户金（或存放境外的其他贵金属）；3.存款-联行往来；4.其他存款。	新增存款类别的选项。
D0401/D0402/ D0405/D0406/ D0407/D0410	将“应收款项”调整为“应收（预付）款项”。	补充指标解释。
D0801/D0802/ D0805/D0806/ D0807/D0810	将“应付款项”调整为“应付（预收）款项”。	补充指标解释。
E01 表统计内容	货物统计内容调整为：黄金进出口、离岸转手买卖和其他货物贸易；初次收入统计内容增加“其他初次收入”；二次收入（经常转移）统计内容增加“其他捐赠及无偿	调整补充统计内容。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援助（与固定资产无关）”；资本账户统计内容增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捐赠及无偿援助”和“非生产非金融资产的取得/处置”。	
E01 表注释	注：收入、支出金额均为依据权责发生制记录的当期交易的流量数据。	补充指标解释。
G01 表/G02 表 报送范围	调整境内银行和银行卡组织的数据报送范围：通过境内银行卡组织（中国银联和 连通公司 ）清算的资金由上述两家公司统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不再重复报送相关数据。除 中国银联和连通公司 以外清算渠道发生的业务，由境内发卡机构自行报送。	补充通过连通公司清算的填报说明。
G0102/G0201	补充银行卡清算渠道的解释说明：通过①银联渠道清算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④ 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 渠道下通过 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清算的资金由 连通公司 统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不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仅需填写除 银联和连通公司 以外清算渠道的资金。	补充通过连通公司清算的填报说明。
G0104CODE/ G0202CODE	补充线下交易的说明：“线下”是指通过 POS 机、ATM 机和银行柜台进行的交易。	为便于申报主体填报，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H01 表统计内容	新增存托凭证、本机构为非居民管理的信托产品情况。不包括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业务，此类业务应由指定申报主体（如境内 QFLP 管理机构）申报。	补充报表统计内容。
H0101CODE/ INVTYPE	增加“对于非 QFII/RQFII 业务，此项为空。”的解释。	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H0105	投资工具类型包括：①上市普通股；②非上市普通股；③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④非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⑤金融衍生产品；⑥债务证券；⑦存款（含活期和定期存款）；⑧应收款；⑨应付款；⑩参与性优先股；⑪非参与性优先股；⑫贷款（含回购，作为融券方）；⑬贷款（含回购，作为融资方）；⑭ 存托凭证 。	新增⑭ 存托凭证 。
H0105CODE	业务类型包括①QFII；②RQFII；③ 沪伦通（西向） ；④其他。	新增③ 沪伦通（西向） 。
H0110	调整要素名称：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 。	调整要素名称，指标含义不变。
H0111	调整要素名称： 非居民委托人与发行人的关系 。	调整要素名称。
附录	（三）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四）币种代码表 更新代码表。	更新代码表，与采集规范相一致。

项目	修订说明	备注
	(五) 经济类型代码表 补充经济类型的解释。	补充经济类型的解释。
	(十) E01 表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指标解释 将附录(十)名称调整为: E01 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指标解释; 货物贸易项下交易代码调整为 3 项: “120001 黄金进出口”“120002 离岸转手买卖”和“120003 其他货物贸易”; 暂停报送“224010 境外建设”和“222000 运输服务-收入”; 新增 4 项交易代码: “323010 使用自然资源的租金”“421990 其他捐赠及无偿援助(与固定资产无关)”“521020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捐赠及无偿援助”“522000 品牌、商标、契约和许可所有权等非生产非金融资产转让”。	为便于申报主体申报, 调整附录名称, 新增交易代码。